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转让计划 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转让前，福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慧（香港）”）持有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8%。

2、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福慧（香港）拟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8.28%的股份转让给蒋依琳。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8%），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上述拟转让数量须同时遵守监管部门的其它规定要求。

3、转让计划的实施情况：福慧（香港）于2017年8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本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本次转让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于2017年8月8日收到福慧（香港）发来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转让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转让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2日披露了《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转让计划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福慧（香港）拟在本公告披露日起三个交易日后，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8.28%的股份转让给蒋依琳。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8%），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上述拟转让数量须同时遵守监管部门的其它规定要求。

具体内容请见刊载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

二、股份转让计划的进展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

（一）股份转让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慧（香港）于 2017 年 8 月 8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本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福慧（香港）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6.45%。

蒋依琳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本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

（二）本次拟转让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本次实际转让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转让计划。

（四）本次转让进展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转让计划发布前持股数（股）	转让计划发布前持股比例	转让进展后持股数（股）	转让进展后持股比例
福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18.28%	36,000,000	16.45%
蒋依琳	0	0%	4,000,000	1.83%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之间的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规定的情况。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转让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转让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9日